

論語筆記

——為政第二

王顯榮點傳師



為政篇——第五章

孟懿子問孝。子曰：「無違。」樊遲御，子告之曰：「孟孫問孝於我，我對曰：『無違。』」。樊遲曰：「何謂也？」

子曰：「生，事之以禮；死，葬之以禮，祭之以禮。」

孟懿子，字號孟孫，是魯國的大夫，大夫是相當高的官位名稱，他在魯國的朝政當中，是有

相當大的影響力，可以說是很好的一個人。當時在各諸侯的大夫，對孔子都有尊敬請益的意念，所以只要有機會，都會設法與孔子談論天下事。孟懿子可能就是在這種情形下與孔子談話。

樊遲，亦樊子，名須，字子遲，魯國人，是孔子的學生，少孔子四十六歲，是季氏的家臣，因其生性篤誠，加上體會到官場上的心機之戰，認為在官場上求發展，不是自己生活上的志向，所以轉而探求人文的學問，因此也就以努力追求學問，來充實他的人生。

孟懿子問孝。子曰：「無違」。

魯國的大夫孟懿子，有一天，邀請孔子到其府上談論天下事。其中孟懿子提到了對於盡孝道的理念，希望孔子能表示意見。

孔子即以「無違」兩個字作答，亦算是對孟懿子的回應。

少年好玩、讀書不多的我們，對於孔子如此簡單的作答，真感覺到像禪宗的公案似的，懸在那邊，孔子說的無違，因為沒有下文，所以不知道不要違背的是些什麼？而對方聽了之後，是否可以體會得到孔子的心意，到底指的是什麼？讓我們看起來，覺得都是很玄的事情。

但研讀聖賢書的人，不管對與不對，總是要探討一下，才會有明人的慈悲賜導斧正，否則，永遠都是痴呆一個人。

孟懿子的官位很高，也很受孔子的尊重，所以孔子的回答，必須是含蓄的，以表示其尊敬，要是談話過於直接，很可能就會產生出尷尬的場面，那就不是孔子的處世所自我要求的原則。但是，我們相信，是大官又是好人的孟懿子，其所體會的，必定都是有益於民眾的事情才對。

樊遲御。子告之曰：「孟孫問孝於我，我對曰：『無違』。」

孔子的學生樊遲，這一天負責為孔子駕馭馬車，回程的時候，孔子為樊遲做了一個很有教育性 & 很有傳達性的機會教育，孔子說：「樊遲啊！今天你看到了，也聽到了，孟孫他在跟老師的談論中，要老師對於盡孝道的理念表示意見，老師只回答他『無違』兩個字，你知道無違這兩個字，其內涵的意義是什麼嗎？」

我們知道，樊遲不知道孔子要孟懿子表示的是什麼意思，但我們知道，機會教育是一種刺激教育，是非常管用的，很可能一次的刺激教育，會有終身難忘的效用，這是孔子關懷學生最為恰當的地方。至於其傳達性是這樣的，孔子也一定知道，孟懿子不一定知道孔子所表示的意思，所以利用給樊遲的機會教育，想把心意傳給孟懿子，以供孟懿子參考而用之於民。

樊遲曰：「何謂也？」

樊遲確實是不知道孔子的心意，所以回答說：「老師，學生不懂『無違』到底是什麼意思。」

子曰：「生事之以禮，死葬之以禮，祭之以禮。」

孔子說：「對於盡孝道的無違，就是生事之以禮，死葬之以禮，祭之以禮。對待父母，沒有違背這三個原則，就是一位盡孝道的人。」

第一、生事之以禮：父母在世時，事奉父母要依照聖人所訂下來的人倫規範。

事奉父母，聖人所訂下來的人倫規範是，順親之心，養親之身，立身行道，持之以誠恒敬。

每一位父母，無不希望自己的子女，以及兒媳女婿，都是身體健康，聰明懂事，心性善良和行為端正，而身為子女晚輩，都能努力去達成父母的心願，深懂「身體髮膚，受之父母，不敢毀傷」之理，保持健康；以智慧辦事，不能糊塗，要寬懷大量，幫助一切需要幫助的人；絕對沒有自私自利，偏激佔盡別人便宜的行為，而在進行上述這些行為時候，是以虔誠、恒心，和敬業的方式在辦理。我們想，能有後代如此，還有什麼遺憾的事情可說呢？這就是孔子期望孟懿子，運用大官的方便去推行，那就是百姓之福。

第二、死葬之以禮：父母過世了，為父母辦理喪事，要依照聖人所訂下來的人倫規範。

葬禮是在悲泣哀傷的心情之下辦理的，倘若場面過於鋪張，就是流於借著瞬間的炫耀，來誤導外人對其孝行的肯定，這是錯誤的，無奈人心的習染，古代和現在，做如此錯誤表現的很多。

孔子是期望孟懿子，運用官位的方便，推行淨化人心，改善社會風氣，那就是百姓之福。

第三、祭之以禮：祭祀父母或是祭祀祖先，要依照聖人所訂下來的人倫規範。

祭是一種追思的工作，每逢祭祀的時候，想一想，有沒有做好「敬其所尊，愛其所親，事死如事生，事亡如事存」的工作。

孔子說過（中庸第十九章）孝的意義，是要妥善地繼承父母或祖先的仁義志向；是要妥善地繼承父母或祖先那有益於社會的慈善事業。

這就是大學傳文引述書經太甲篇所說的「顧諟天之明命」的內涵的啊！

孔子期望孟懿子，上體天心，下愛萬民，推行常做這種「顧諟」的工作，那就是百姓之福，如果孔子的無違含義，孟懿子推行出去，那必是家富國強，孟懿子就是一位盡職的好官吏。